

证券代码：838153

证券简称：华誉能源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职工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29号海泰大厦9层921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佩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41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31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在广泛征求职工意见的基础上，经出席会议的职工审议通过，选举职工刘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任期与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任期一致。刘佩先生作为职工监事，将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

有关规定行使职权，对公司职工大会负责，并将与股东大会选举通过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。上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大会决议》

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11 月 15 日